# 2024年解忧杂货店的读书心得1500(7篇)

来源：网络 作者：浅唱梦痕 更新时间：2024-06-16

*每个人都曾试图在平淡的学习、工作和生活中写一篇文章。写作是培养人的观察、联想、想象、思维和记忆的重要手段。写范文的时候需要注意什么呢？有哪些格式需要注意呢？接下来小编就给大家介绍一下优秀的范文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解忧杂货店的读书心...*

每个人都曾试图在平淡的学习、工作和生活中写一篇文章。写作是培养人的观察、联想、想象、思维和记忆的重要手段。写范文的时候需要注意什么呢？有哪些格式需要注意呢？接下来小编就给大家介绍一下优秀的范文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解忧杂货店的读书心得1500篇一**

我这种一部恐怖电影没看过、一本侦探小说没读过的热爱生活、希冀世界和平的暖心正能量小姐自然不是东野先生那些推理虐心小说的粉儿。

大概是想看一下自己的延展性有多大，适应新事物的能力有多强，才买了这本书。毕竟，自负如我，我不热衷于读任何翻译的文字，认为那是没了灵魂和丢了灵气的傀儡，而感情动物的我，又不擅长任何逻辑推理，更受不了虐心。

不过只看了第一章的前几页，我就倍感故事的引人入胜，断定这定是个精彩的故事。

几个的运气坏到家的小贼，胆小如鼠，偷了东西，没走多远，车子就抛了锚，一行人躲进了僻静街道里一处荒芜废弃的老房子里，不想却搭上了时光的列车，于不经意间走进了若干人等的或平凡或短暂或匆匆但却真实的生命里。看着他们在浪矢老先生的破旧宅子里笨拙而绞尽脑汁的给不相干的人回复着信件，不由得想到“人之初，性本善”，每个卑鄙不堪的人的内心深处，都可能是一捧暖暖的心和一腔热忱真挚的爱。

作者从几个小贼写起，串联起若干看似毫无交集的人生。即将参加奥运会的女孩为了给身患绝症的男友圆梦而备战奥运会，心里却种.种不舍，在爱情和事业间徘徊;为了心中的音乐梦而退学的男孩，远离故乡，却在诺大的都市里举步维艰，而重病的父亲却在家族店铺倒闭的困境里义无反顾的支持他不要放弃;于优越环境里长大的热爱披头士的男孩，遭遇家中变故，负债累累的父亲带着全家潜逃，而男孩却在半途中挣脱了亲情的羁绊，义无反顾的离开。还有为了解决养父母的经济危机而选择白天公司坐班，晚上陪酒为生当的署名“小狗”的女孩。

他们将烦恼投进牛奶箱，期冀着隔天杂货铺老爷爷的回答。而浪矢老爷爷说，当人们投下信件的时候，心中的地图虽是空白的，却未必没有答案，很多时候，他们都是想寻求支持，确认自己的决定是正确的。

隔着尘埃满满的光阴，小贼们收到了一封封来自于过去的信件，而他们笨拙写下的真诚回复穿过了时光的走廊，也在不知不觉的中改变了信箱那头的人生。

如果只单纯是这样几个故事的拼接，那么小说便毫无精彩可言。奇妙的是作者将几段不相关的人生串起来，每个故事里的人物，都在冥冥中和浪矢杂货铺还有孤儿院“丸光园”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每个人看似纯个人化的选择背后，却勾勒出最后的命运。命运之玄妙就在于你在不经意间做出的这样或那样的选择，间接影响着他人的人生。那些看似卑微的生命背后，也可以是一颗伟大的心，而留给这世界的也绝不是惨淡的光。

奥运女孩静子最终没有入选奥运阵容，而命运弄人，阴差阳错，那一年日本抵制奥运会，她也得以在最后的日子里陪伴在绝症男友身边;音乐男孩在城市里坚持梦想多年，却始终一事无成，默默无闻，一个圣诞夜里他为孤儿院里的小朋友登台唱完歌后遭遇火灾，因救人而死去，而也正是在那个夜，他蓦的感受到自己的音乐被人理解的刹那间的满足，这之后的很多年被救下的男孩的姐姐，成为了知命的歌手，而在她的演唱会上，她唱的正是音乐男孩那晚在孤儿院唱的歌;披头士男孩改名换姓，四处流浪，最终被送进了一个叫“丸光园”孤儿院，而他多年后从他人嘴里获知，自己的爸妈早在他逃跑的那个晚上就自杀身亡，而初衷正是不想因为破产潜逃而连累自己的儿子，对亲情的绝望和对父母的误会在多年后冰释，然而时过境迁，亲人已不再;陪酒女孩寻着小贼们的建议，在时代的节点做了正确的商业选择，顺风顺水，事业做的风生水起，也最终凭一己之力改善了养父母家的经济条件，更在孤儿院的艰难时期意欲鼎力相助。

当小贼们最终发现，他们秉承着所谓的正义感，抢劫入室的对象正是那个在公司坐班和午夜陪酒间挣扎的女孩，而一晚的时光正是过去岁月里的若干年，女孩听从了他们对未来的忠告走入正轨，小贼们唏嘘不已。不知这一夜的解忧是否也改变了小贼们的生活轨迹，那是什么，似也无从得知，未来如白纸一张，铺展开来，哪一笔浓哪一抹淡，也全凭个人的造化和书写。平凡如我们，似也看不透命运的安排和冥冥中的那一缕缕缘，似乎唯一能做的，不过是听从内心的声音，坚定的走下去。在你前面的，有无限可能，偶尔停下来，讨一讨旁的路，也只是为了更坚定的走下去。其实我们每个人都可以是过去时代里的浪矢老爷爷，抑或是穿越了时光误打误撞而解忧排难的小贼，在他人需要的时候，不求添一注香，只为静静的聆听和陪伴，便已足够。

**解忧杂货店的读书心得1500篇二**

一个非常特殊的人物跟我说日本著名作家东野圭吾的《解忧杂货店》非常好看，这个周末花了大约三四小时将这本小说好好地读了一遍，掩卷沉思，这本小说既没有的香艳味，也没有战争的烟火味，读起来平实而又引人入胜，那么作家东野圭吾到底在这本小说中想告诉我们什么呢?

小说通过几个看似独立而又紧密关联的故事而逐渐展开，浪矢爷爷的解忧杂货店开在一个偏僻的小镇上，由于一开始认真回答几个淘气小朋友的问题：如不看书可以考100分的办法是什么?从此而一发不可收拾，由于每一封来信浪矢爷爷都非常认真地思考后给予回答，所以总是能够得到要求解忧者的接连不断的回信。

故事中的人物事实上没有真正的好坏之分，即使是那三个小偷，他们既不能算是坏人，也不能算是讨厌鬼。读完所有的故事，我觉得所有情节都是为了展现人灵魂的升华和救赎以及人性的善良与美好而展开的。

(1)三个小偷在故事的结尾时候准备物归原主，愿意承担一切法律后果。对这几个同样在丸光园孤儿院长大的小偷来说，正是经历在解忧杂货店里的回信和抢劫事件，使他们的心灵一次又一次地受到震荡和洗礼，从而到最后弃恶从善，无疑是灵魂的升华和救赎;

(2)丸光园孤儿院的院长，她本来和浪矢爷爷是一对恋人，但是因门第相差悬殊，这对有情人终究未成为眷属。她也因此终身未嫁，将全部的精力倾注在孤儿院上，而浪矢爷爷晚年为孤儿院的孩子们提供忧愁咨询，虽然未成眷属，但这对有情人在晚年仍然以这样一种方式将爱延续着，他们以这样的方式将爱情得以延续和升华。

(3)再说那个职业音乐人克朗，他为追寻自己的梦想而不懈地努力着，为什么他创作的歌曲叫《重生》而不是别的名字呢?他追求自己的梦想过程，难道不是一个凤凰涅盘，浴火重生的过程吗?而他在丸光园孤儿院为了救下一个小男孩而献出了自己宝贵的生命，他的歌曲《重生》被小男孩的姐姐水原芹流传下去，这何尝不是一种真正意义上的重生呢?正如朗诗杂货店的回复一样：“有人因为你的歌而得到救赎。你创作的音乐也必将流传下去…..”。

(4)因家庭变故的浩介，没有选择和父母一起逃跑，也进入了丸光园孤儿院，后来成长为一名雕刻师。开始在孤儿院里，浩介把自己的作品送给孩子们做玩具。“浩介一一满足了他们的心愿。看到他们笑逐颜开的样子，他也很开心。”这又何尝不是人性那种善良的细腻的刻画呢?为什么浩介在孤儿院里送给晴美的礼物是雕刻的小狗?而不是小猪，小象或者小鸟什么的?我想在作者隐喻中包含那种淳朴的感情和忠诚，也就是暗示着即使三十多年过去了，浩介和晴美他们那种原始的善良一直保持没有任何变化，套用当下的一句话，应该是真正的没忘初心吧，所以他们到故事的结局都非常感谢浪矢爷爷的咨询。

(5)再要说当然是晴美了，晴美在生活窘困中被迫去做陪酒小姐，而当她得到解忧杂货店的建议后，曾经一度“迷途的小狗”，通过自己的奋力拼搏，逐渐成为商界的女强人。然而她的奋斗之路，又怎么不是一种人格的升华和灵魂的救赎呢?

通读整篇小说，值得一提的是，为什么作者用了30多年的时间穿越来进行是前后的连接呢?从历史与现实的笔触来勾勒出人性中无法磨灭的光辉，正是因为30多年，才足以见证一个人的成长，也足以见证一个人曾经和现实，曾经的不堪又如何在解忧咨询后，回到现实中得以升华的呢?30多年足以给予一个明确的回答。无论是克朗、浩介还是晴美，抑或是浪矢爷爷自己，在这30多年中，更是一个完整的人格的升华和灵魂的救赎过程。

正如作者东野圭吾所说，所有来咨询的人，“他们都是内心破了个洞，重要的东西正在从破洞逐渐流失。”然而解忧杂货店每一次的回复事实上都在弥补人们内心里的那个洞，同时，也在弥补自己心灵上的那个洞。通过不断的反复和修补，人们的灵魂得以升华和救赎，在我看来，这才是作者要通过小说《解忧杂货店》最终要表达的深刻含义。大千世界，芸芸众生，正如我们中国自己所说，人生不满百常怀千岁忧，谁人无忧呢?为什么叫做解忧杂货店?解谁之忧?谁来解忧?小说在最后给出了答案。“你的地图是一张白纸，所以即使想决定目的地，也不知道道路在哪里。”“可是换个角度来看，正因为是一张白纸，才可以随心所欲地描绘地图。一切全在你自己。对你来说，一切都是自由的，在你面前是无限的可能。这可是很棒的事啊。我衷心祈祷你可以相信自己，无悔地燃烧自己的人生。”至此为止，小说不仅回答了谁来解忧，解谁之忧的问题，而且提出了一个具有终极价值的人生问题。

**解忧杂货店的读书心得1500篇三**

哈利波特，在魔法世界中对所有人来说，都觉得他是一个特别的人，大家都觉得哈利波特是一个不平凡的人，但是，真的是这样的吗，他真的是大家所想的那样的不平凡吗?我从来都没有那样觉得，我反而觉得他是一个勇敢、坚强、有气量、对待任何人都平等和温柔的人，像我们小时候一样调皮，不听老师和大人的话。他真的只是一个普通的人，他没有改变世界的想法，他只是在尽力的做自己力所能及的事情能够和自己应该做的事情。

但是，从某些角度来说，哈利波特确实是一个不平凡的人。他的不平凡表现在：在自己出世不久，失去了自己的父母(每个孩子最初的精神寄托)，可能还没有熟悉他们的音容，可能还没有感受到温暖的母爱，还没有来得及叫他们一声爸爸、妈妈，更不知道自己如今处在一个什么样的世界中，没有任何罪孽感的孩子为什么要面对这种命运(当然，婴儿期的他不会知道这些的)!

故事是这样开始的，伏地魔一个令所有魔法界的人都恐惧的神秘人，除了霍格沃茨的校长——阿不思邓布利多。伏地魔杀害了很多厉害的魔法师，然而魔法师们都手足无措，只能眼睁睁的看着这场发生在魔法世界的灾难一次又一次的重现。然而，当波特夫妇正沉浸在一个新生小生命降临到这个世界的欢乐之中，残忍的上帝让这个杀人魔来破坏他们的幸福。虽然波特夫妇的魔法在魔法界算是厉害的了，但是他们怎么能够抵挡得了黑魔法的攻击呢?波特夫妇临死前微笑的看着他们的爱的结晶。不用我说，伏地魔杀了波特夫妇后，你认为他会走吗?答案是否定的，杀人成性的他会放过哈利波特这个刚出生不就得小婴儿吗?不会。miraclehappened，一个魔法高深莫测到魔法界无人能敌的伏地魔，却杀不了一个没有任何魔法，手无缚鸡之力的baby，why?当听到这个消息是，震惊了所有魔法界，人们都感到好奇，why?但是又有几个人知道，turelove是无敌的(言外之意就是，就算伏地魔有在高强的魔法，无论多少次他都是一个失败者，后续章节中也有体现)!波特夫妇用自己对儿子真挚的爱的力量化成了保护儿子的盾牌，这种爱无时无刻不在保护着自己的儿子——哈利波特，这种爱代替者他们保护着哈利，在他们缺席的位置中。

故事就这样揭开了帷幕，于是哈利开始了自己的成长和冒险旅行在麻瓜的世界和魔法的世界中。

对婴儿来说，魔法世界太危险了，所以邓布利多决定吧小哈利留在哈利的佩妮姨妈家。随着时间的流逝，转眼之间，已经过了十年了!哈利以及在弗农姨夫的家里已经度过了十年了!儿童时期对每个人来说都是最快乐和最幸福的时光，但是对哈利来说，他的童年是他的整个人生中最难熬和不幸的时光。为什么呢?因为他这这个家里是一个透明的人，是一个被人忽略的人。弗农姨夫他们一家人都讨厌哈利，因为他们觉得会魔法的波特夫妇生出的孩子是一个怪胎。对佩妮姨妈和弗农姨夫来说，哈利只不过是他们养的一条没有父母、可怜的小狗，对达利来说，哈利永远是他的玩具(但是达利却常常被哈利捉弄)!在这样的家庭里，哈利能感觉到家庭的温暖吗?在这样的家庭里，哈利从来没有吃饱过，从来没有睡过舒服的床而是每天睡在黑洞洞的碗柜里。在这十年里，他从来没有收到一份生日礼物，他从来没有像同时期其他孩子一样给他们的父母撒娇要自己想要的东西和做自己想做的事情。

他还是个婴儿时，他的父母死于车祸。他记得，从那时起到现在，他已经在弗农姨父家生活了近十年了，那是十年苦难的生活。他已经不记得父母身亡时，他自己也在车上。有时躺在碗柜里长时间拼命回忆，会出现一种奇妙的幻象：一道耀眼的闪电般的绿光，前额上一阵火辣辣的疼痛。他猜想，这就是那场车祸，但他不知道那道绿光是从哪里来的。他一点也不记得他的父母了。

他没有其他伟大的梦想，他只是希望梦见某一位亲戚突然来把他接走，可是他的梦从来没有实现。德思礼一家是他惟一的亲戚。可有时候他觉得(也许是盼望)街上的陌生人似乎认识他。

在学校里，哈利没有一个朋友。大家都知道，达力一伙最恨的就是穿松松垮垮的旧衣服、戴一副破碎眼镜的怪人哈利波特。谁也不愿意去跟达力一伙作对。哈利十年的生活就是这样的单调和一成不变。althought，他却想不到等待他的是一个波涛汹涌的未来和不可思议的世界!

七月的一天，他收到了第一封写给他的信，来自霍格沃茨，他有点兴奋。他不知道那是什么，但是知道它是一个学校。这时，他的心开始怂恿他快点逃离弗农姨夫的家，快点开始自己的人生和冒险。哈利在海格的帮助下顺利的进入了霍格沃茨学校——一个魔法学校。

一个真正的开始自己的旅行和冒险。

在霍格沃茨，哈利结实了自己一生的挚友和生死与共的好兄弟。他们是罗恩韦斯莱和赫敏格兰杰。三个人一起开始踏上了征途，在征途中他们互相帮助和安慰，从重重困难中走出来。三个人一起了魔法校园的生活，三个人一起赢得比赛，三个人一起捉弄和报复了马尔福，德拉科马尔福，一起保护了校园，一起为海格洗清了罪名，一起识破和打退了伏地魔。这一切都体现了三个人的勇敢、智慧、勤奋和真挚的友谊。

**解忧杂货店的读书心得1500篇四**

僻静的街道上有一家杂货店，只要写下烦恼投进卷帘门的投信口，第二天就会在店后的牛奶箱里得到回答。

因男友身患绝症，在爱情与梦想间徘徊;为了音乐梦想离家漂泊，却在现实中寸步难行;面临家庭巨变，挣扎在亲情与未来的迷茫中.....

他们将困惑写成信投进杂货店，随即奇妙的事情竟不断发生。

生命中的一次偶然交会，将如何演绎出截然不同的人生?

以上是《解忧杂货店》的简介。 故事中杂货店的老店主名叫浪矢(“namiya”)，而附近的孩子总是把他叫成“烦恼”(“nayami”)。由此浪矢突发其想，不如透过纸条，在杂货店里为孩子们排疑解忧。起初浪矢收到的问题都较为幼稚可笑，但是他却对每一个疑问都认真答复，仿佛从中找到生命的另一层好处。之后，越来越严肃的问题陆续出现，在浪矢爷爷的帮助下，大多数问题都迎刃而解。在浪矢杂货店“复活”的晚上，三个小偷躲入了这家杂货店，回复了那些穿越时空的信件，从而知晓了这家店的秘密。

它不是推理小说，却更扣人心弦。作者的构思让你捉摸不透，几个故事中的主人公都对彼此并不熟悉，可是像有一双上帝的手一般，把他们的命运悄然相连。唯一的关联就是浪矢杂货店，它就像一个纽带，冥冥中将这些人和故事连接起来。浪矢爷爷最后收到的是一张白纸，一张由小偷误置放入投递口的白纸。可浪矢爷爷仍然严肃认真的做了回复，他认为这一封无字天书是一道最难的题，一道有关人生的大题。

“你的地图是一张白纸，所以即使想决定目的地，也不知道路在哪里。”

“正因为是白纸，才可以随心所欲地描绘地图，一切全在你自己。对你来说，一切都是自由的，在你面前是无限的可能。”

以上是浪矢爷爷的回复。我想，也许读者和书中的小偷一样，受到了启发吧。这几句话看似玄妙，其实简单。如果你曾未有梦想，那也不要急，决定权由你自己把握，尽量地，创造出属于自己的一片蔚蓝晴空。如果每个人都是一颗星星的话，那么天空中将会有满天星河。每个人的人生，都是不同的，就像星星的明亮程度一样，但都有资格去散发自己的光彩。

每个人都是不可缺的，因为世界，由大家组成，每个人都是这个世界的一员，就像机器的零件一样，缺一不可，锈的得替换，丢的得补上，有生老病死，就得有新生。

有时伤害，有时相助，人们总是在不经意的时候与他人的人生紧密相连。解的是别人的忧，却填补了自己心中漏洞。

**解忧杂货店的读书心得1500篇五**

几年前儿子推荐我看中国台湾女作家龙应台的一本书《目送》，至今为止看了五六遍之多，每次看过的感想又都不同，是越看感触越深，越看理解的也越多。

这真的是一部好书，写的那么细腻、真实、感人、有哲理，好像每一段话，每一件事，都发生在我们身边，我们每个人也都曾或多或少经历过。我们每个人在这里都能找到自己的影子，这里的“我”又是多少个我们的写照。这本书与其说是龙应台对自己生活的回顾和反省，到不如说是照出了我们每个人的成长历程，照出了我们生活中所忽略的最珍贵的事物，那就是爱。

我对其中的《目送》一篇感触最深，“我慢慢地、慢慢地了解到，所谓父女母子一场，只不过意味着，你和他的缘分就是今生今世不断地在目送他的背影渐行渐远。你站在小路的这一端，看着他逐渐消失在小路转弯的地方，而且，他用背影默默告诉你：不必追。”我都能背下这段话了，我和父母、女儿和我之间又何尝不是这样的!

记得我考学离家的时候，母亲不也是目送着我渐行渐远，就如我现在每次目送着儿子一次一次的别离……

我们这一生，被父母目送着，然后我们再目送着我们的孩子，但是我们都很难去回头张望，只因为我们知道那份可以依靠的爱一直坚实地存在着。

也许是岁月增长，人的心也越来越容易忧伤。曾经视若无睹的东西，在不知不觉中，也在心中烙下了深深的印迹。越来越开始在乎起父母越来越多的皱纹，也更开始担忧起孩子越走越远的脚步。

儿子离开我们，独自在外打拼，做父母的又何尝舍得，只愿子儿将来终能明白，现在的付出是为了更美好的未来。因为做儿女的要明白，在父母的有生之年，让他们的眼睛多点落在儿女的面孔上，而不是含泪看着儿女渐行渐远。做父母的也要明白，孩子不是你的附属物，“有些路啊，只能一个人走”，你能给孩子的只是精神上的慰藉和支持，让他学会独自体会孤独、挫折、失败等种.种坎坷，学会与人分享努力过后的豁然开朗和欣然喜悦，这才是真正的爱，因为“有些事，只能一个人做，有些关，只能一个人过。”

我知道儿子转身离开的时候眼中有不舍，有对前方未知事物的畏惧，但更多的是喜悦憧憬和睥睨一切的自信。既然微笑着迈出了第一步，留给父母一个“不用追”的背影，那就哪怕前方荆棘遍地，哪怕被扎的遍体鳞伤，也绝不回头。

**解忧杂货店的读书心得1500篇六**

1255年前，有一个王朝的叫做唐，有一个皇帝叫做唐玄宗李隆基，有一个矮胖子叫做安禄山。而安禄山发动了“安史之乱”，彻底的改变了唐朝的命运，曾经繁荣的唐朝从此陷入衰弱。这个年份成为历史的转折点，被载入史册。

420xx年前，有一个王朝叫做明，有一个皇帝叫做明神宗朱翊钧，有一个神秘的年份叫做万历十五年(1587年)，这个年份也是历史的转折点，被载入史册。

这一年发生了三件大事儿。

第一件大事：戚继光去世

戚继光，在张居正死后的被调离蓟州前线，前往广州，职务未变。但是那曾经的舞台，曾经的时代已经不再属于他，他只好回到老家，安度晚年。三十六年前，他从这里出发，进京，赶考，征战，练兵;三十六年后，戚继光重返家乡，妻子王氏弃他而去。曾经征战三十余载，曾经获得无数荣誉的老将军;曾经横扫倭寇、蒙古的老将军，在孤独与凄凉中安然死去，于万历十五年(1587年)二月去世，年60，谥号“武毅”。

第二件大事：海瑞去世

海瑞，一代清官，死后仅留下纹银十两，生前倍受同僚攻击、百姓崇拜，不贪污受贿、刚正不阿。明代著名的思想家李贽对海瑞的评价：“先生如万年青草，可以傲霜雪而不可充栋梁”，在张居正死后，应诏前后担任右佥都御史、南京吏部侍郎，与万历十五年(1587年)死在任上，年享73。

第三件大事：万历皇帝彻底改变了

曾经一贯勤奋的万历皇帝突然变了，不上朝、不愿意接见大臣，此时朝廷的内争是十分严重。张居正死了，朝廷便像是无人看管的一盘散沙，弹劾奏章不断，各党相争。

世间已无张居正，虽然张居正的一条鞭法仍然在执行，但是已经无人能控制朝政了。所有的人都在为了自己的官位、自己的利益不断努力着。

在这样一个时代，当首辅是困难的，必须面对众官员的反对，必须赢得皇帝的赞同，必须付出时间与精力……这些限制着无数首辅们。张居正排除异己、争夺权力、顺我者昌逆我者亡，但是他对明朝是有巨大贡献的，他开创了一个独一无二的时代，一个属于自己的时代。作者黄仁宇也是在书中表达出了对张居正的推崇，作者在书中这样说道：张居正的不在人间，使我们这个庞大的帝国失去重心，步伐不稳，最终失足而坠入深渊。它正在慢慢地陷于一个“宪法危机”之中。在开始的时候这种危机还令人难于理解，随着岁月的流逝，政事的每下愈况，才真相大白，但是恢复正常步伐的机会却已经一去而不复返了。

这本书中主要以人物为主线，万历皇帝、首辅申时行、世间已无张居正、活着的祖宗、海瑞——古怪的模范官僚、戚继光——孤独的将领、李贽——自相冲突的哲学家，作者主要突出的介绍了当首辅的困难与当皇帝的烦恼，作者在书的末端这样说道：“当一个人口众多的国家，各人行动全凭儒家简单粗浅而又无法固定的原则所限制，而法律又缺乏创造性，则其社会发展的程度，必然受到限制。即便是宗旨善良，也不能补助技术之不及。”是的，大明王朝正在走向没落，没有张居正，或许大明会早多少年灭亡。一切都是未知数啊!

万历十五年，英文名ayearof nosignificance，直译成汉语也就是“一个没有意义的一年”，这是常常被史学家所忽略的一年，作者却将这一被人早已忽略的一年写出了万历十五年的风采!

**解忧杂货店的读书心得1500篇七**

回到自然的生活

暑假，我读了一本名叫《瓦登尔湖》的书。阅读这本书的过程很漫长，我希望能理解作者在书中描绘的情景和他的思想。因此，虽然读一章可能只用半小时，但我要在一天的阅读完成后，再重新慢慢地感受书中内容所带给我的思考。我觉得每一本书每一次看都会带来新的感受，而每一章都值得反复体会。在这样的阅读体验中，一天一天地，我将这本书读完了。

读完这本书后，我大致清楚了它描述的是怎样的经历：《瓦登尔湖》是记述作者亨利·戴维·梭罗在瓦尔登湖边隐居两年零两个月生活的作品，在基本自给的过程中，与大自然相伴，并重塑自我生命的经历。

这本书有一句让我印象很深刻的话：愈是富足的人，舍弃的事物就愈多。

那么“富足”与“舍弃”有什么关系?“富足”，如果是指拥有很多财物，那与“舍弃”是不是相冲突?

在文中，这句话出现在“我”选购即将要生活的土地时，却并未像其他购买土地的人一样，思考怎样利用，而是觉得“其他的我都不在意”(我生活的地方，我生活的目标)。这么看来，他所说的“舍弃”应该是物质层面的舍弃，“富足”却是精神上的富足。作者并不需要太多附加的装饰，他觉得只要能够欣赏眼前的美景，“无论我被置于何地，我都能在那里安然地生活，家不过就是一个栖居之地……”。作者的这种态度也许可以用“随遇而安”来形容，虽然他的生活态度我还不能完全的理解，但从书中的描写中，我能够看出他的精神世界很丰富。作文“富足”的，是作者的内心世界。

其实在我看来，这句“愈是富足的人，舍弃的事物就愈多”不仅可以在书中感叹“我”的选择，一定程度上也能用来形容人与自然资源的关系：如果只懂得一昧地向大自然索取，即使现在过上了舒适的生活，总会遇到一个淋满鲜血的“将来”。毕竟将来是我们无法控制的，却可以为之准备的。美国原住民有这么一句话：“我们的地球，既是从父辈手里继承来的，也是向子孙手里借来的”。试想，身为子孙，是否愿意接下父辈的烂摊子?身为父辈，是否要有还子孙们一个宜居地球的义务?

将这句话反过来说也有道理：“舍弃的事物愈多，就愈是富足”。如果能放下一时的贪念，是否会获得更多?是的，总有人会认为只有拥有得越多才会越富有，于是在不断掠夺资源的过程中破坏了生态的平衡。但像我思考过的，“富有”也能是精神上的富有，那么，与美好的未来相比，美好的现在就显得十分自私了。诚然，有什么比过的是自己想要的生活更加舒心呢?但是，适度地放下，适度地舍弃，即使只是体验一下新的生活，又有什么不行的呢?只要舍弃那样一时的贪念，这样便能获得拥有一个未来的富有，同时还子孙一个平等的可以去享受的未来。

在《瓦尔登湖》这本书中，作者描述的不仅是“身”的生活方式，也有“心”的生活方式。老实说，也许我不尽理解他的想法，也并没有资格去说赞同或不赞同。但我仍然希望，也相信，有朝一日，我也能寻找到属于自己的“瓦尔登湖”。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